

枣庄市就业创业和农民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枣就办〔2023〕1号

枣庄市就业创业和农民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印发《枣庄市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 2023年岗位计划》的通知

各区（市）人民政府，枣庄高新区管委会：

经市政府同意，现将《枣庄市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2023年岗位计划》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各区（市）要把实施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作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做好稳就业工作的重要举措，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加强组织领导，统筹推进岗位开发、人员上岗，确保完成新创设23650个城乡公益性岗位目标任务。要加强岗位开发管理全过程监督指导，确保安置对象符合规定安置条件，招聘上岗流程规范有序。要强化资金保障，按时足额发放补贴。

附件：枣庄市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2023年岗位计划

枣庄市就业创业和农民工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枣庄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代章)

2023年3月6日

(此件公开发布)

(联系单位：市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就业服务科)

附件

枣庄市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 2023年岗位计划

单位：个

区（市）	城乡公益性岗位开发计划数量		
	总数	其中	
		城镇岗人数	乡村岗人数
滕州市	10604	741	9863
市中区	1565	497	1068
薛城区	2094	253	1841
峄城区	2970	270	2700
台儿庄区	2340	240	2100
山亭区	3640	240	3400
高新区	437	59	378
合计	23650	2300	21350

注：1. 本表计划数根据各区（市）城镇常住人口数量、登记失业人员数量、就业困难人员就业计划数、乡村常住人口数量等因素并参照相关数据确定。2. 峄城区、台儿庄区、山亭区等区为省财政困难县，分配计划为省定。

枣庄市就业创业和农民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3年3月6日印发
